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服务系统建设项目

询价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许昌市农业技术推广站现就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服务系统建设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前来报价。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服务系统建设项目。

（二）最高限价：人民币15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三）采购需求

1.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服务系统

依据许昌市土壤肥力、养分现状、农户施肥和生产管理现状调查数据、气象等资料，利用与测土配方施肥研究相关的各类短期或长期定位试验结果，建设包含市、县、乡、村土壤养分、耕地质量等级、精准施肥配方属性的空间数据库和平台。具有土壤养分、耕地质量和田间试验等数据分析功能，可依据作物种类、目标产量等信息，查询施肥配方、施肥量、技术要点等。

2.公众号或小程序推广平台

利用地理信息数据库和定位技术，实现快速定位查询田块土壤养分状况、推荐施肥方案、农业技术指导、作物缺素图谱查询、提供配方肥购买信息等功能。

3.平台建后维护运行

至少免费提供二年运行维护。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科研事业单位优先。

（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三、询价文件组成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评分所需材料、征信报告或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报价单原件加盖公章，密封提交。

四、中标方式：采取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见附表，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单位。

五、报价文件递交及联系方式

（一）询价时间：2022年9月21日至9月23日，上午8:30—12:00，下午15:00—18:00，逾期无效。

（二）报名方式：以书面函件方式报名，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寄送至本单位（以邮戳日期为准），逾期视为放弃投标。

邮递地址：许昌市农业技术推广站（许昌市南关大街24号），联系人：付先生，联系电话：0374—2776569。

（三）报送要求：报价文件必须密封包装，并于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封面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全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许昌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2022年9月21日

附件1

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服务系统建设项目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因素 | 评标标准 |
| 1 | 资信分值  （30分） | （1）工作业绩10分。承担过本项目或与之相关的项目，每提供一份证明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2）技术奖项10分。每提供一份与之相关的科技类奖项省级及以上得5分，市级得3分，本项最高得10分。  （3）著作权10分。每提供技术相关软件著作权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 2 | 技术分值  （50分） | （1）人员配备情况30分。项目组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从事本行业10年以上得10分；项目组人员配置中（项目负责人除外），每具有1个相关行业高级职称的得4分，中级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多得20分。  （2）服务方案20分。提供详细、完整、科学合理的服务方案，包括方案设计、过程步骤、时间安排、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分（优得20-18分，良得17-15分，差得15分以下）。 |
| 3 | 价格分值  （20分） | 报价得分=（基准价/竞标报价）×20。其中基准价为以通过评审后有效竞价报价的最低报价，保留2位小数。 |

附件2

报价单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许昌市土壤及施肥信息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 报价单位 |  |
| 报价金额 | 大写：  小写： |

报价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